

親愛的主啊，我們要得着你在基督裏已賜給我們那絕對的平安。我們的仇敵晝夜控告我們的心靈，叫我們失去在你面前的坦然無懼，以致叫我們不但不能蒙受你的憐憫和慈愛，反而帶進許多的刑罰來。我們被控告的心靈本身，就是刑罰；被控告的心靈造出來的內疚、自卑、藉口、埋怨、論斷，也是刑罰；那種心靈會造成的許多人際關係裏的矛盾和掙扎，並一個一個會跟着來的負面結果，乃是刑罰。主啊，你已經為我們將你自己獻上，作了發出永遠功效的挽回祭，叫我們永遠恢復與神和睦關係，也叫我們能享受與神和睦所帶來一切的福份。我們得不着平安，是因着我們的罪，也是因着我們的罪尚未經過認罪悔改而蒙得赦免，並是因着我們的思考、判斷、行事尚未恢復順從你的系統；並且總不能脫離那種屬靈光景，都是因着我們不認透你藉基督福音的精義向我們顯明的你心意。主啊，我們的一生，就是學習恢復你心意的過程。求你將你正在寶座右邊為我們代求的內容向我們心靈清楚顯明，好叫我們能確信我們的意念和作為都從你而來，而能在任何情況裏都能與你一同享受你那絕對的平安。阿們！

經文: 創 3:7-15, 4:1-16, 詩 32:1-11, 羅 3:23-26, 太 11:28-30

** 本週禱告題目:

1. 我心靈的光景如何? 平安或不安? 若是不安, 我知道我心靈不安的原因麼? 是否還有尚未認罪悔改而不得赦免的罪? 是否還有尚未解決"貪心、憎惡、着急、不信、不順從..."等的因素? 若是平安, 我能享受平安的根基是甚麼? 平時, 我是關注我心靈狀態的麼?
2. 主說, "我使你得安息"! 我所認識的福音, 是叫我在任何情況裏都能得安息麼? 我可以說明: 為何基督福音能叫我永遠脫離罪和死的律, 絕不會再受定罪? 在基督裏, 我不需要擔心健康、財物、名利、兒女、未來等的理由是甚麼? 我正在享受福音所帶給我一切的好處麼? 若不然, 在我生命裏哪些因素是叫我不能享受? 既然知道了, 為何總不能得突破?
3. 我明白: 以得"聖潔和平安"為中心禱告的奧秘麼? 我的禱告是叫我恢復神的美意, 也叫我享受順從所帶來的平安、喜樂麼? 為要整天維持"認真跟從主的過程中的平安", 我在一天中定了如何的禱告系統? 我越來越清楚掌握耶穌基督為我透過聖靈代求的奧秘麼?